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议案，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2 名，监事林彬先生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被上海市公安局刑事拘留，未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推选申亮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存在监事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形。为了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运作，现提名秦伟先生、肖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被提名人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13日

附件：

(1) 秦伟先生，1987年9月出生，于2009年7月获东华大学本科学士学位。

秦伟先生于2009年9月至2015年10月历任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专员、经理、高级经理、总监等职；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任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7年7月至今任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经理。

秦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秦伟先生与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秦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2) 肖璇先生，1986年3月出生，于2012年7月获武汉纺织大学硕士学位。

肖璇先生于2012年7月至2015年3月历任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分析师、高级分析师、咨询顾问；2015年4月至2017年7月任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与人才发展专家；2017年7月至今任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发展总监。

肖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肖璇先生与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经本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肖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璇先生持有本公司 2,100 股股票。